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oad Greensta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4年 經審核	2013年 經審核	
收益	人民幣千元	530,109	289,883	+82.9%
毛利	人民幣千元	189,932	83,315	+128.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人民幣千元	109,342	53,500	+104.4%
毛利率	%	35.8	28.7	+7.1個百分點
純利率	%	20.6	18.5	+2.1個百分點
每股建議末期股息	港仙	4.5	—	不適用

於本公告中，「我們」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及本集團(定義見下文)(視乎文義所指)。

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母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年度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的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a)	530,109	289,883
銷售成本		<u>(340,177)</u>	<u>(206,568)</u>
毛利		189,932	83,315
其他收入及盈利	2(b)	9,294	4,340
行政開支		(42,202)	(15,079)
財務成本	4	(9,475)	(752)
分佔下列公司的利潤及虧損：			
一家合資企業		70	7
一家聯營公司		<u>640</u>	<u>(233)</u>
除稅前利潤		148,259	71,598
所得稅開支	7	<u>(38,917)</u>	<u>(18,098)</u>
年內利潤		<u>109,342</u>	<u>53,500</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	<u>109,342</u>	<u>53,500</u>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753)</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u>(753)</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08,589</u>	<u>53,500</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人民幣0.18元</u>	<u>人民幣0.11元</u>

年內應付及擬付股息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9。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23	11,357
商譽	1,916	1,916
其他無形資產	5,546	5,841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	5,325	5,25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507	7,867
遞延稅項資產	<u>2,925</u>	<u>1,390</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4,542</u>	 <u>33,626</u>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	1,810
建設合約	324,939	28,051
貿易應收款項	209,900	173,9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571	32,961
應收關連方款項	—	305
有抵押存款	62,52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3,919</u>	<u>10,793</u>
 流動資產總值	 <u>785,849</u>	 <u>247,86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28,366	72,9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7,869	43,897
計息銀行借款	50,000	11,984
應付創始股東款項	—	120,682
應付稅項	<u>50,012</u>	<u>21,545</u>
 流動負債總額	 <u>376,247</u>	 <u>271,074</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409,602</u>	 <u>(23,21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4,144</u>	 <u>10,413</u>

	2014年 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10,000	—
遞延稅項負債	<u>1,378</u>	<u>1,54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1,378</u>	<u>1,542</u>
資產淨值	<u>332,766</u>	<u>8,871</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84,534	305
其他儲備	119,726	7,666
建議末期股息	9 <u>27,606</u>	<u>—</u>
	<u>331,866</u>	<u>7,971</u>
非控股權益	<u>900</u>	<u>900</u>
權益總額	<u>332,766</u>	<u>8,871</u>

1.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園林綠化服務。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及經營利潤來自提供中國內地的園林綠化服務，本集團的全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提供報告期內業務及地理分部的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總收益10%或以上的各個主要客戶載列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99,284	—
客戶B	116,181	—
客戶C	73,042	46,622
客戶D	59,312	*
客戶E	—	111,955

* 少於總收益的10%。

2.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年內建設合約適當比例的合約收益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的分析如下：

(a) 收益：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合約	522,914	267,067
提供服務	7,195	22,816
	<u>530,109</u>	<u>289,883</u>

(b) 其他收入及盈利：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653	357
其他利息收入	4,471	2,800
政府補助*	3,021	1,111
匯兌差額，淨值	1,149	—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69
其他	—	3
	<u>9,294</u>	<u>4,340</u>

* 已收到中國內地的地方財政局為支持成長性企業而發放的政府補助。

3.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各項：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合約成本	333,108	198,270
提供服務的成本	7,069	8,29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5載列 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工資及薪金	7,944	4,312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57	1,106
	<u>10,401</u>	<u>5,418</u>
折舊	1,504	1,01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335	3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4,688	—
股份發行開支	19,279	—
諮詢費用	1,889	454
核數師薪酬	1,900	8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20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款項：		
土地及樓宇	454	360

[^] 本年度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項下。

4. 財務成本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8,113	752
其他財務成本	<u>1,362</u>	<u>—</u>
	<u><u>9,475</u></u>	<u><u>752</u></u>

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1第78條(參考前香港法例第3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u><u>4,324</u></u>	<u><u>—</u></u>

各董事及高管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資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及其 他社會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吳正平先生(a)	—	960	75	1,035
肖莉女士(a)	—	960	74	1,034
王磊先生(a)	—	600	74	674
朱雯女士(a)	—	600	74	674

非執行董事

戴國強先生(b)	39	—	—	39
張清先生(b)	39	—	—	39
金荷仙博士(c)	26	—	—	26
王孝泓先生(d)	—	—	—	—

高級管理層

黃偉明先生(e)	<u>—</u>	<u>803</u>	<u>—</u>	<u>803</u>
----------	----------	------------	----------	------------

總計	<u><u>104</u></u>	<u><u>3,923</u></u>	<u><u>297</u></u>	<u><u>4,324</u></u>
----	-------------------	---------------------	-------------------	---------------------

附註：

- (a) 2014年1月3日獲委任
- (b) 於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
- (c) 於2014年8月29日獲委任
- (d) 於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並於2014年8月29日辭任
- (e) 於2014年1月13日獲委任

6.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四名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其酬金詳情載列於上述附註5。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923	1,6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u>297</u>	<u>380</u>
	<u>4,220</u>	<u>1,980</u>

年內，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介乎於零至人民幣1百萬元之間。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香港以外的其他應課稅利潤乃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本集團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年內支出	40,616	18,564
遞延稅項	<u>(1,699)</u>	<u>(466)</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38,917</u>	<u>18,098</u>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根據國家主席令63號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境內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實施25%的統一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

使用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48,259	71,598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37,065	17,900
合資企業及聯繫人應佔利潤及虧損	(177)	5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260	—
不可扣稅開支	<u>769</u>	<u>141</u>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u>38,917</u></u>	<u><u>18,098</u></u>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利潤包括虧損人民幣517,220元，該款項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

9. 股息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港仙(2013年：無)	<u><u>27,606</u></u>	<u><u>—</u></u>

年內建議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09,035,879股(2013年:475,000,000股)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年內進行之供股。

為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營運資本狀況,於2014年7月16日,綠澤東方國際有限公司(「綠澤東方國際」)、博大國際有限公司(「博大國際」)及乙羽國際有限公司(「乙羽國際」)根據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共向本公司出資63.0百萬港元,作為額外注資。作為代價,本公司根據各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向彼等合共配發及發行1,000,000股股份。此外,本公司向綠澤時代國際有限公司(「綠澤時代」)注入63.0百萬港元作為資本注資,而綠澤時代向本公司發行50,000股額外股份作為代價。

於2014年7月21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30港元(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3%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9,18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4.27%)。發售股份數目包括國際發售項下的205,618,000股發售股份(已全部配發),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約95.73%。

於2014年7月31日,招股章程及補充招股章程中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獲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涉及414,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約0.19%)。超額配售股份已獲本公司按每股股份1.3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的價格發行及配發(不包括1%的經紀佣金、0.03%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109,342</u>	<u>53,500</u>
	股份數目	
	2014年	2013年
股份		
用於計算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609,035,879</u>	<u>475,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u>0.18</u>	<u>0.11</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無任何可攤薄潛在普通股(2013年：無)，故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475,000,000股，被視作已於2013年發行。

11.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5年1月25日，本公司及離岸賣方(寧波艾聯投資有限公司及寧波奧爾尼塔投資有限公司)訂立離岸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15.2百萬元(相當於約145.6百萬港元)收購離岸目標公司(即Allynita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的全部股本，有關代價將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結清。同日，上海綠澤景觀置業有限公司(「綠澤景觀」)及在岸賣方(即徐雄文先生)訂立在岸股份購買協議，據此，綠澤景觀有條件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2.8百萬元(相當於約16.2百萬港元)收購在岸目標公司(即浙江尼塔園林景觀發展有限公司(「尼塔園林」))的10%股權，有關代價將以現金結清。在岸收購事項將須待離岸收購事項完成後方可完。收購事項完成後，尼塔園林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作為中國一家快速增長的綜合性園林綠化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一直專注於中國各地的主要城市園林綠化項目，針對不同項目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及規劃、設計完善、建設、苗木種植及養護。於回顧期內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開啟了資本市場的大門，提升了集團的管理和營運水準。

行業回顧

據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分析報告顯示，中國景觀園林市場於未來數年將會繼續以爆發性速度增長，報告顯示，2013年中國景觀園林市場規模為人民幣4,400億元，到2018年，將會大幅攀升至人民幣7,700億元，複合年增長達12%。

中國景觀園林行業持續增長主要有三大因素，首先，在國策推動及綠色生活意識抬頭下，預期政府將持續大力投資市政園林綠化發展。據2013年國務院發文36號關於加強城市基礎設施建議的意見，將「加強生態園林建設」列為四個重點領域之一。而國務院新型城鎮化規劃將進一步推動市政基礎設施建設，當中包括景觀園林的需求增長，預期市政園林綠化市場規模在未來幾年，仍可佔園林市場總規模的50%以上。預計到2018年，該市場規模由2013年的人民幣2,700億元，上升至人民幣4,300億元，複合增長率達10%。

其次是房地產發展商越趨重視園林綠化行業，隨著居民對居住、生活、工作環境綠化覆蓋率要求不斷提高的前提下，房地產發展商對綠化投入不斷增加。商業類景觀園林市場規模預計由2013年的人民幣1,500億元，上升至2018年的人民幣2,800億元，複合增長率為13%。隨著人均收入提高和城市空氣污染的加劇，家庭對園林綠化的需求進一步增加。目前美國家庭園藝佔景觀園藝行業70%以上的比例相比，中國與其他發達國家相比仍有很多的上升的空間。相信到2018年，該市場規模可達至人民幣600億元，較2013年的人民幣200億元上升三倍，複合增長率達24%。集團相信，在政府、企業及民眾的支持下，中國的景觀園林市場將面對前所未有的機遇。

業務回顧

本集團專注於市政及城市層面的園林綠化項目，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及規劃、設計完善、建設、苗木培育及養護。本集團一般擔任總承包商，負責園林綠化項的整體管理。本集團主要為客戶提供園林綠化設計、建議及養護服務。

目前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分為兩類，(1)公共部門的園林綠化項目，如城市公共綠地和各類主題公園等；及(2)私營部門的園林綠化項目，如居住區綠化和度假村綠化等。本集團擁有雄厚而穩固的客戶基礎。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全年，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國家及地方政府以及國資企業，該等客戶所授予的項目佔集團總收益約98%，而2013年比較期間的收益為89%。

主要大型項目

於報告期間，集團共進行了11項初始合約價值人民幣500萬元或以上的主要大型園林綠化專案，總初始合約價值達人民幣1,201百萬元，並於報告期間確認收益共人民幣511百萬元。而於2014年12月31日，已獲授的所有園林綠化項目的未完工合約淨值為人民幣567百萬元。

已完成的主要園林綠化項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完成1個主要項目。

項目	客戶類型	初始合約 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間已 確認收益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項目A	國資企業	<u>40,374</u>	<u>17,593</u>

在建的主要園林綠化項目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開始但尚未完成的主要園林綠化項目。該等在建園林綠化項目佔集團於相同期間確認的總收益的約93%。

項目	客戶類型	初始合約價值 (人民幣千元)	動工時間	預期完成年度	於報告期間已 確認收益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項目B	國資企業	360,000	2014年11月	2015年	116,181
項目C	國資企業	350,000	2014年3月	2015年	199,284
項目D	國資企業	166,352	2012年12月	2015年	73,042
項目E	政府	101,690	2013年12月	2015年	59,312
項目F	私營企業	50,000	2013年4月	2015年	17
項目G	政府	39,860	2010年12月	2015年	—
項目H	國資企業	39,300	2013年5月	2015年	20,821
項目I	國資企業	26,397	2008年1月	2015年	1,776
項目J	國資企業	19,698	2014年7月	2015年	19,698
項目K	國資企業	7,139	2014年7月	2015年	3,310
合計		1,160,436			493,441

已獲得但尚未動工的新主要園林綠化項目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3年及2014年獲授但尚未開始或於報告期內尚未確認任何相關收益的新主要園林綠化項目。

項目	客戶類型	初始合約價值 (人民幣千元)	動工時間	預期完成年度	於報告期間 已確認 收益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項目L	國資企業	26,397	2015年1月	2016年	—
項目M	私營企業	17,095	2015年7月	2016年	—
合計		43,492			—

資質及牌照

本集團作為「一站式」的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解決方案的供應商，持有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風景園林工程設計乙級資質等多重資質。本集團擁有完成超過62個園林綠化項目的優良往績記錄，令本集團在園林景觀設計建設市場的地位進一步提升。

本集團在中國目前的主要牌照／資質：

頒發機構	類別	牌照類別
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城市園林綠化企業資質證書	一級
上海市城鄉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	乙級
上海市城鄉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建築業企業資質證書	三級

本集團成本控制

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銷售成本，為此本集團從兩方面著手。首先，於2014年12月底，本集團從市場上招攬了曾於其他國內大型的園林綠化公司工作並具資深管理經驗的人才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工程部主管人員，負責強化整個工程管理流程，當中包括工程管理、成本管理、以及資本管理，以有效降低成本。其次，本集團擬按一體化模式經營使整個成本管理由設計、中段採購、至後期施工都能更嚴謹更有系統，以增加毛利。

研究開發

一如以往，本集團不斷強調透過研發以增強競爭優勢。本集團正籌辦苗木新品種研發中心，用作研發以及推廣苗木新品種。本集團可能於2015年獲得位於中國浙江，一塊約300畝土地作該用途，地點距離上海市約1.5小時車程。本集團將會繼續發掘機會，以加強培育新品種、培育稀有苗木、改良苗木品質以及推廣所研發之苗木予市場使用。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透過自身發展，以及通過併購，以提升本集團的聲譽以及競爭力。大型市政府項目依然是本集團的重點發展領域。私人項目方面，本集團將集中關注大型地產項目，與一線城市的大型地產發展商合作，發展具有品牌效應的綠色園林地產項目。

為了壯大集團的項目設計能力，於2015年1月25日，本集團宣佈透過離岸收購及在岸收購以總代價人民幣1.28億元全資收購浙江尼塔園林景觀發展有限公司（「尼塔園林」），其為擁有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以及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甲級資質的景觀設計及建築服務供應商。藉助擁有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甲級資質，本公司能夠承接投資額人民幣20百萬元以上的大型設計及規劃項目。我們相信收購完成後，本集團將能透過雙重一級資質提升承攬大型市政及城市層面的公共部門園林綠化項目的能力，我們的市場聲譽及項目建設的技術知識亦有望得到進一步提升。業務擴張亦將收益於該等舉措並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此外，本集團將能夠從設計初段層面控制成本，包括選用項目當地的苗木品種及高存活率的苗木。董事謹此強調，尼塔園林的收購仍在進行中，實現與否皆有可能。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本集團計劃透過自主研發及併購來發展水及土壤等生態修復業務，並積極物色多家位於中國及海外的土壤改良及生態治理及水處理相關的併購目標，以打造成為以技術為核心的生態修復行業的領軍企業。2015年，集團將進一步研究其他收購機會，以拓展產業鏈上下游相關業務，加大市場佔有率，以提供一站式的全方位生態園林建設服務。

除了通過併購外，本集團將設立專門的研發中心及研發團隊，建設有效的人才培養機制，以及建立與科研機構、高校和相關企業的長期合作交流關係。生態修復業務的潛在目標客戶群包括政府和大型企業。本集團不斷強調透過研發以增強競爭優勢。本集團正籌辦苗木新品種研發中心，用作研發以及推廣苗木新品種。本集團可能於2015年獲得位於中國浙江，一塊約300畝土地作該用途，地點距離上海市約1.5小時車程。本集團將會繼續發掘機會，以加強培育新品種、培育稀有苗木、改良苗木品質以及推廣所研發之苗木予市場使用。

公司未來將主力發展三大主營業務，分別是核心景觀園林業務、生態修復業務及公私合營模式項目。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景觀園林業務的核心競爭力在於優質的服務，在向以客戶為導向發展的過程中，積極關注行業整合和規模積累。本集團以成為以優異品質為核心競爭力的專業景觀園林行業的領軍企業為目標。核心業務發展以客戶為導向，在目前以市政客戶為主的基礎上，開拓高回報的商業客戶群，同時，公司預料市場將會出現大規模行業整合，期望利用規模效應降低成本，以提升整體盈利水平。目前，我們正於哈爾濱、海口、四川及雲南商談新發展項目，以促進地域性拓展，本集團於哈爾濱及海口已擁有具潛力的合作對象，並計劃於2015年在兩地成立分公司。

生態修復業務方面，本集團的生態修復業務核心在於修復技術、設備和工藝。在發展生態修復業務時，我們特別重視獲取核心技術和團隊培養，公司以成為以技術為核心的生態修復行業的領軍企業為發展目標。

公私合營模式項目方面，集團將以大型及重要的政府項目為試點，於2015年承辦首個公私合營模式項目。集團將傾向選擇投資年期為20至30年及投資回報高，內部收益率達10至15%，以旅遊資源和遊樂場為主的項目為發展目標。在發展該等項目，本集團的將不限於通過自營或引入合作夥伴共同經營有關項目。目前，政府正進一步優化公私合營模式項目的發展方向及經營模式。

此外集團亦一直強調提高管理效率，集團將繼續優化綜合資訊管理系統，於2015年開始，更新綜合資訊管理系統，該系統於2015年2月前已全部更新及調整，新系統於2月底、農曆新年後正式啟動。相關部門會定期向管理系統上載項目的最新資訊，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更有效獲得成本及開支的最新資料，根據相關資料，管理層可追蹤項目進度，令項目進程、採購及品質控制更有功效及增加靈活性。

園林行業的知識綜合性特點較強，對從業人員綜合素質的要求較高。為配合未來發展，本集團將會積極培訓及增聘人材，期望員工數目由2014年年底的158人，透過內部培養及併購目標公司，逐步提升至到2015年的約500人。

本集團發展始終堅定如一，目標於五年內成為中國園林行業的十強企業。

財務回顧

收益

自從本集團於2011年8月取得了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後，承接大型建設項目的能力大大提升。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積極參與國內多項大型市政及城市層面的生態園林綠化項目，共完成12項目及新接1項目，使年內錄得驕人成績。於報告期內，我們繼續保持此增長，亦不斷地增強我們的項目執行能力。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總收入為人民幣530.1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經審核的人民幣289.9百萬元增加了82.9%，共有38個項目提供收入貢獻。而當中11個初始合約價值為人民幣500萬元或以上的項目提供了本集團96.4%的收入。本集團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09.3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經審核的人民幣53.5百萬元，增加了104.4%。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89.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經審核的人民幣83.3百萬元增加了128.0%。2014年全年的毛利率亦由去年同期的28.7%增加至35.8%。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89.9百萬元，較2013年比較期間人民幣83.3百萬元增長了128.0%；而毛利率則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7%上升7.1%至2014年比較期間的35.8%。增長乃由於本集團能承接更大型的項目所致（由於該等項目更具複雜性及需要進行更多整合管理，其毛利率較高）。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諮詢費用、折舊及攤銷、差旅開支、業務會議開支、設備開支及其他開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2.2百萬元，較2013年比較期間的人民幣1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1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產生了人民幣19.3百萬元的上市相關費用及整體業務規模拓大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9.5百萬元，而於2013年比較期間財務成本為人民幣0.8百萬元。財務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為籌備上市而安排的本集團架構重組所產生的額外計息銀行借款所致。有關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包括到期狀況、所用資本工具類型，貨幣及利率架構)詳情，請參閱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5。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8.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的38.9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26.3%，而2013年比較期間為25.3%。

純利及純利率

報告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自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5.8百萬元至人民幣109.3百萬元，增幅為104.4%。純利率為20.6%，而於2013年比較期間為18.5%。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過往，我們一般透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自供應商取得信貸期應對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的流動資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用於支付到期債項的利息及本金、支付資本開支以及為設施及業務擴充提供資金。我們預期該等來源日後仍將為我們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且我們或會亦將全球發售的部分所得款項用於應對我們的部分資金需求。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43.9百萬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0.8百萬元，而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及長期貸款為人民幣160.0百萬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計息銀行借款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因籌備上市而進行的集團架構重組產生了額外長期貸款人民幣110百萬元所致。於2014年12月31日，我們尚未動用且並無限制的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1億元。

負債比率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為69.3%，而於2013年12月31日為96.4%。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5.0百萬元，主要用以升級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及購置一般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產抵押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若干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8,796,000元(2013年：無)之樓宇以及若干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62,520,000元(2013年：無)之定期存款以擔保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貸款。

市場風險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各種市場風險，包括利率波動、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透過定期的經營及財務活動管理我們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其他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主要因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而面對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我們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會於預期有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行動。

信貸風險

於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因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而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的賬面金額。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我們會於各報告期末定期檢討個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於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高質素的金融機構，因而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運用循環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計及我們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及經營活動的預期現金流量。我們亦管理我們的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我們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將資本退還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我們並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所限。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且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外匯風險，並認為概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用對沖管理其外匯風險。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總值(扣除包銷佣金、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路演費用)約為211.9百萬港元(約為人民幣168.3百萬元)。目前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用途	佔比	所得款項 人民幣千元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用於撥付完成郴州項目所需資金	20%	33,659	6,820
用於潛在日後項目	30%	50,488	5,831
用於對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公司或設計公司的潛在收購	20%	33,659	—
用於設立更多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以擴充於中國的地理覆蓋面	10%	16,829	—
用於研發活動(包括有關引入新型及稀有苗木種植技術的研究,於香港建立研發中心以及進行有關人才招聘)	10%	16,829	—
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10%	<u>16,829</u>	<u>16,829</u>
總計:		<u>168,293</u>	<u>29,480</u>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3年10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21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為有效管理及業務成功增長的基礎。本公司致力於發展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同時提高公司價值、問責性及透明度。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整個期間，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吳正平先生擔任該兩個職位。因此並無載列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區分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可確保本集團貫徹的領導，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計劃更有效益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的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該結構將令本公司有能力快捷及有效率地作出並推行決策。董事會將定期檢討管理層架構及於必要時考慮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上市規則內有關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之條文於上市日期起開始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於本年度業績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張清先生、戴國強先生及金荷仙博士。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報告期間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報告期間的末期股息為每股股份0.04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36元)，合共約34,524,63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606,000元)，將向於2015年5月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支付。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於2015年4月21日舉行的應屆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落實。建議的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5年5月21日支付予股東。

記錄日期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記錄日期為2015年4月2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於2015年4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15年3月18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為釐定股東獲派付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的記錄日期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所載之2015年5月6日更改為2015年5月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為符合資格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於2015年5月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刊發年度業績及2014年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broad-greenstate.com.cn)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並於適當之時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正平

中國，上海

2015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朱雯女士及王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強先生、張清先生及金荷仙博士。